

万第镇卫生健康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

序号	公开事项		公开内容（要素）	公开依据	公开时限	公开主体	公开渠道和载体	公开对象		公开方式		公开层级	
	一级事项	二级事项						全社会	特定群众	主动	依申请公开	县级	镇街、村级
1	行政备案类事项	生育登记服务	办理事项、办理条件、办理依据、申请材料、办理流程、办理时间、办理地点、联系方式	《国家卫生健康委办公厅关于做好生育登记服务工作的指导意见》（国卫办指导发〔2016〕20号）	自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	万第镇政府	便民服务中心	√		√			√